

激进拆村并居可能给农村带来风险

□桂华

乡村稳,则整个社会稳。近期,部分地区全面推行拆村并居,强制改变乡村面貌,推动农民上楼,有可能带来社会发展的系统性风险。

乡村稳定源于农民的生活稳定,拆村并居之后,对于农业生产而言,在空间距离、生产工具存放、耕作便利和互助合作等方面,都会产生不利影响。农民上楼往往伴随着土地的大规模流转,拆村并居会造成农民被动“失地”。脱离农业生产后,农民的生活成本大幅提高,对农村老年群体、贫弱群体和传统的“中坚农民”冲击巨大。

2016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安徽凤阳县小岗村主持召开农村改革座谈会时指出:“新形势下深化农村改革,主线仍然是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农村人口基数庞大,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农村人多地少局面不会发生根本性改变。涉及可能造成农民“失地”的改变,改革,必须慎之又慎。

在过去40多年中,我国农村大体经历了改革开放初期和2000年之后的两轮农民建房潮,砖混结构的独栋楼房和带院落平房是农村普遍形态。农民的多年储蓄和大量的社会财富已经投入到农村建筑中,全国农民居住条件普遍较好。少数贫困山区农民也通

过易地扶贫搬迁政策,改善了居住条件。在这样的背景下,实行大规模拆村并居活动,无论最终成本由谁承担,都会造成物质财富的极大浪费和不生态。

立足我国现代化阶段与城乡关系大局,当前的乡村建设应当坚持以下几点:

一是保持农村基本建制稳定。部分地区推行拆村并居的理由是建制村规模小,目标是改变基层治理体系。行政村、村民小组和自然村等农村基本建制是在长期发展中形成的。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可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落实基层民主管理方面入手,没有必要改变农村空间形态。

二是加强农村保底建设。在大部分农民居住条件较好的情况下,农村建设应当集中在基础设施方面,包括道路、水利、网络等,为农民提供高效便捷的基本公共服务,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三是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要遵循底线原则。城镇化是一个较为漫长的过程,农民退出农村土地也是一个长期过程。保持稳健的城镇政策,坚持中央确定的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底线,基层政府在农民土地退出方面应坚持示范和引导,由农民选择而不是代替农民选择,不搞强迫命令、不刮风、不一刀切,减少行政干预,避免激进。来源:《新华每日电讯》

声音

住上好房子 还要走出好路子

杨绍功在《光明日报》上撰文说,江苏北部宿迁市泗洪县的西南岗地区是江苏省贫困人口集中、脱贫难度大的地区。近年来,随着精准扶贫和农房改造工程的推进,这里的低收入农户不仅住上了好房子,还过上了好日子,小康之路越走越宽。

衣食住行是民生之本,兴产乐业是发展之需。住上好房子,还要走出好路子,小康才能可持续,这也是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为让农民“搬得出、留得住、能致富”,苏北农房改造广泛征求农民意见,制定不同改造标准,把新建的农村社区安排在靠近省道、县道和产业园区的位置,让其尽享基础设施便利。同时,各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真正让近村产业园成为农民的增收致富园。依托农房改造加强城乡统筹,把传统意义上的农村变成农业社区,让农业与工业交融共生,苏北不断探索城乡融合的好路子。从宽敞体面的好房子,到稳定致富的好路子,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就是要瞄准问题精准定位、持续发力、狠抓落实。从苏北农房改造来看,真正沉下去熟悉村情民情、了解百姓所需,才能因地制宜做分析、精准发力补短板。拧紧责任螺丝、提高履职效能,用好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等机制,扎扎实实下功夫,才能让各项政策落地生根,让农民生活持续向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夯实基础,为高质量发展厚植根基。

打造高素质农民队伍 要“两条腿”走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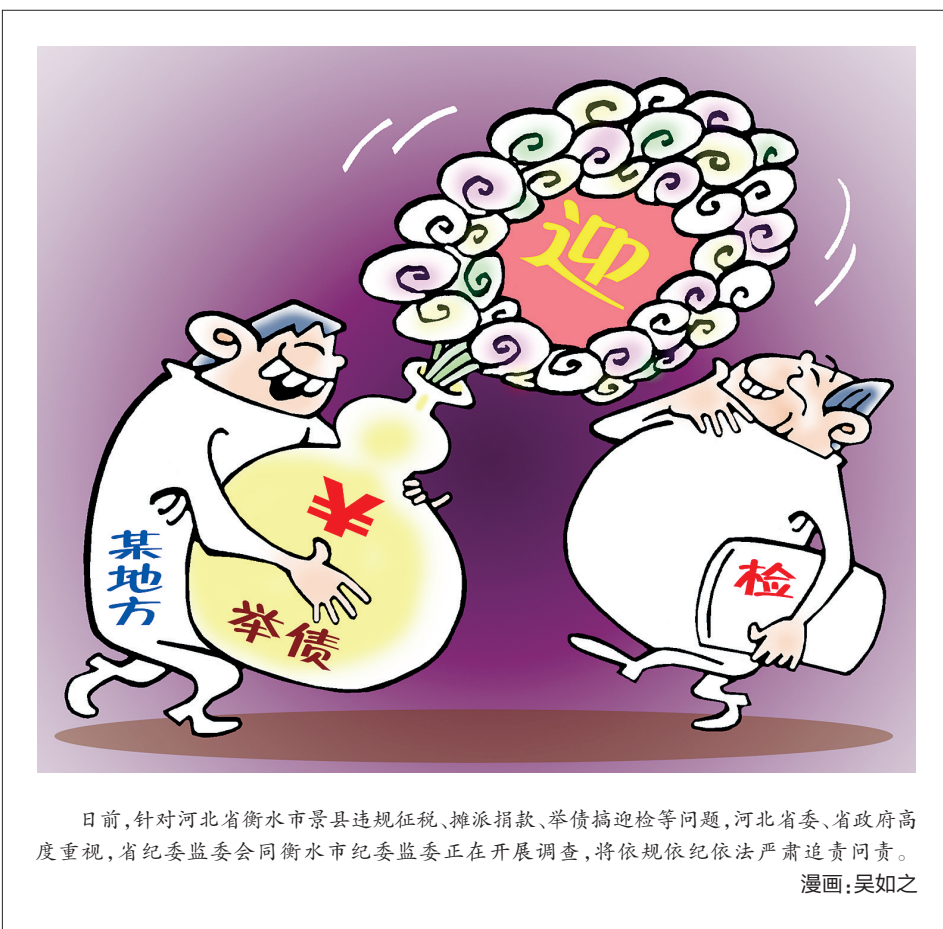
□乔金亮

日前,农业农村部印发文件提出,推进农民教育培训提质增效三年行动,今年培育高素质农民100万人。人才是强农兴农的根本,推动乡村人才振兴,要把人力资本开发放在首要位置,加快形成促进高素质农民全面发展的政策体系,通过练内功、聚外力“两条腿”走路,打造一支高素质农民队伍。

高素质农民的特点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包括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技能服务型三大类。从农业高质量发展来看,我国农业处在转型关键期,对从业者的生产经营能力、资源配置能力、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然而,各地普遍反映,农村缺人才、缺能人。从部分地区统计看,农业从业者的年龄结构和受教育程度不容乐观,务农农民50岁以上的普遍超过90%,初中以下文化程度普遍占90%。今年是决战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机衔接的关键之年,要实现保供给、保增收、保小康的目标,必须更加注重务农队伍培养,把劳动者素质优化到与发展现代农业相匹配的水平。

从城乡统筹发展来看,我国还有近6亿农村常住人口,即便将来城镇化率达到70%以上,也还会有4亿多人生活在农村。只有促进农民全面发展,才能厚植乡村振兴的主体根基。面对农民弱势、农村短腿的现状,更要以农村现代化为目标,以满足农民理念知识技能需求为核心,加快培养高素质农民。在此基础上,发挥高素质农民的引领、服务作用,带动广大农民群众成为乡村发展的参与者和受益者,从而实现农民全面发展。

务农人才培养要“两条腿”走路。一方面,要激发内生动力,加大本土人才培养力度。在“培”上下功夫,不断创新培养方式、拓展培养渠道、完善培养机制,满足他们的素质提升需求;在“育”上做功课,在资金投入、要素配置、公共服务等方面优先保障,让他们务农有尊严。另一方面,要汇聚外部力量,引导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立城乡人才顺畅流动的体制机制,完善城乡融通的社会保险体系,引导外出农民工、农村大中专毕业生等返乡,借东风、引外力,吸引各类人才投身农业农村。来源:《经济日报》



日前,针对河北省衡水市景县违规征税、摊派捐款、举债搞迎检等问题,河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省纪委监委会同衡水市纪委监委正在开展调查,将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问责。

漫画:吴如之

给深度贫困地区“吃点小灶”

□杨明

今年是决战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一定程度上干扰了脱贫攻坚的节奏,也分散、牵扯了一部分脱贫攻坚工作的精力,为年底实现全面脱贫目标增加了不小难度。目前,脱贫攻坚已进入最后冲刺阶段。在这个关键时间段,如何将脱贫攻坚工作做得更加扎实,在重视脱贫“面”的同时,对某些难点、重点如何真正实现突破,是需要格外注意的问题。

经过前一段时期的努力,应该说,全国大部分贫困地区已经实现了整体脱贫。目前扶贫的难点或者说难啃的“硬骨头”,基本上全部集中于尚未摘帽的52个贫困县。这52个“硬骨头”能够最终拿下,不仅标志着全面脱贫任务的胜利完成,也标志着扶贫的“成色”以及扶贫水准取得了实质性的突破。

这52个贫困县之所以是扶贫的难点,在于它们都存在某些极为棘手的因素。如果以通常的扶贫思路去应对,恐怕难以做到有的放矢。因此,必须结合各自的情况,有针对性地出台帮扶措施。例如,在常规的产业扶贫、消费扶贫等措施之外,是时候给这52个贫困县以及其他的某些深度贫困地区“吃小灶”了。

所谓“吃小灶”,就是在政策、资源以及扶贫力度等方面,对这些深度贫困地区进行定向倾斜。比如专门组织未摘帽贫困县参加各类产销对接活动;为其开通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申报“快速通道”,并免除或减免相关使用费、认证费;在这些地区建立产业技术顾问制度,进行重点科技帮扶等。

目前,绝大多数贫困县已经摘帽,国家以及各类社会组织完全有精力有资源对脱贫的“硬骨头”进行重点攻克。而从当下的

举措来看,电商扶贫是脱贫攻坚中的一个显著亮点。拼多多推出的“政企合作,直播助农”模式,有效助力了相关地区和农户的脱贫。美团最近也推出了针对性极强的“新起点在县”扶贫升级计划,面向全国832个贫困县再提供20万个骑手岗位的同时,重点聚焦全国52个未摘帽贫困县,发挥数字经济平台优势,从公益扶贫、旅游扶贫等多角度与其对接,稳扎稳打切实做好县域个性化脱贫工作,帮助贫困人口有质量地脱贫。

各类扶贫资源的聚集,“吃小灶”显然能够在短时间内大幅改变当地的贫困状况。但是也必须清醒认识到,扶贫、脱贫不是一个毕其功于一役的行动。贫困县的真正脱贫,有赖于扶贫政策的倾斜,更有赖于扶贫措施的精准、细致,从而使贫困县的经济获得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来源:《中国青年报》

建人事档案 有利于促进农民就业

林上军来稿说,近日,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关于做好本市农业户籍人员建立人事档案及服务工作的通知(试行)》,为法定劳动年龄段内因到北京市属国有企业等单位就业确需建立人事档案的农业户籍人员,办理建档手续,提供管理服务。

笔者认为,北京市通过建立一项全新的档案管理服务政策,让农业户籍人员人事档案能建、能管、能流转,就业更顺畅,这个做法非常好。笔者认为,为农民建立人事档案,不妨拓点扩面,这不仅有利于农业户籍人员就业,也有利于规范农民工流动。

之前的人事档案管理,都是侧重于具有城市户籍的有一定学历的人员,农民因为学历相对较低,文化程度不高,基数又大,所以不作为人事管理的对象。然而,随着社会的发展、城镇化步伐的持续推进,农村职业农民群体正在崛起,尤其是那些中青年农民,他们的求知欲望强烈,致富愿望迫切,为他们建立人事档案,不但能更全面更立体更有效地掌握农村人口素质结构状况、就业状态、流动情况,有助于构建城乡统一的就业制度,规范农民就业流动机制,而且通过这一管理方式,还能为农业户籍人员提供均等化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最终达到提升农民素质的多赢效果。